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12年第11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年12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9樓9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主任委員國榮　　紀錄：黃美珺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張委員梅英、朱委員南玉、江委員晨旭、許委員志安、張委員慧珍、林委員沛妤、林委員丙申、黎委員淑婷、沈委員政安(林科長麗香代)、李委員正偉(朱副總工程司文彬代)、陳委員大田(黃副總工程司一峰代)、吳委員存金

請假委員：

黃副主任委員崇典

列席單位、人員：詳簽到單。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提案討論

- **第一案（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）**

案由：為「臺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」評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決議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，並依修正後之重劃前後地價評議圖表內容評議通過。

- **第二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**

案由：為「北屯區后庄路 789 巷(豐樂南一街至四平路)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決議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三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**

案由：為「龍井區沙田路四段 670 巷打通至竹師路二段 111 巷開闢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決議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
（二）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20 分